

<<中国近代法律教育转型与社会变迁>>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近代法律教育转型与社会变迁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00468141

10位ISBN编号：7500468148

出版时间：2008-3

出版时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作者：侯强

页数：26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国近代法律教育转型与社会变迁>>

内容概要

法律教育现代化是一个日益倚重和确立法律知识权威的过程。

法律教育制度的新陈代谢，是社会转型和历史进步不可缺少的基础工程。

中国近代以来，法律教育转型与社会变迁虽跌宕起伏一波三折，但大体可以说贯穿着这样两条基线：即中国近代以来的法律教育，一方面，作为文明强有力的杠杆，其在西方法文化的催化作用下，不可遏止地顽强地生长起来，并推动着近代中国社会向现代化的转型；另一方面，作为既往文明的载体，其具有内在的保守性，又与传统法文化有一种“剪不断、理还乱”的深层联系，而这种联系则使得近代中国社会的现代化历程充满了变数。

可以说，中国近代法律教育现代化所涉及的每一个方面都需要在吐故与纳新之间艰难地选择，而这些选择都可能显现出种种矛盾和冲突，并对于法律教育的现代化进程产生深远的影响。

综观近代中国传统法律教育的现代化转型，我们发现，其在理论与实践的矛盾运动、中外法文化的冲突与交融、理想与现实的两难选择中，都程度不同地存在着严重缺失。

近代中国在由传统向现代的转型中，中央和地方设立的法政(法律)学堂(学校)在全国的大量兴办以及入学中法科的设立，是中国近代法律教育现代化量的增加和扩展的表征。

与此相适应，中国法律教育的现代化还体现于质的变化上。

这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一是法律教育观的变革；二是法律教育体制的完备；三是法律教育内容的改善。

中国近代法律教育转型是一个长期而艰难的历史过程，不可能指望计日程功。

其绵延起伏的发展促进了中国近代法律教育理念的形成和制度的建设，丰富了生长中的现代文化。

在中国近代社会由传统向现代的转型中，法律教育虽内容和面貌复杂，但其引入注目、独具特色，其除旧布新的现代化变革，对中国的现代化进程产生了广泛而深刻的影响，并对于当今中国高等教育的发展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作者简介

侯强：江苏句容人，曾先后就学于吉林大学、苏州大学，获硕士、博士学位。

现为宁波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主要从事近代中国法制史研究。

近年来，在《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安徽史学》、《法商研究》、《政治与法律》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三十余篇。

书籍目录

绪论 一 研究的缘起和范围 二 有关研究的回顾与检讨 三 本研究的思路、方法和主要内容第一章 法律教育转型与近代中国社会变迁概说 第一节 近代中国社会法律教育文化观的变革 一 冲击与惯性：承传不坠的传统法律教育文化中心观 二 自觉与不自觉：逸出传统法律教育文化中心观的异举 三 引进与改造：援西入中法律教育文化观的逐步形成 第二节 近代中国法律教育人才观的变革 一 从保守到开放：新兴法律教育人才观的萌生 二 从自发到初步有意识：新兴法律教育人才观的进一步发展 三 从肤浅到成熟：新兴法律教育人才观深入人心 第三节 近代中国法律教育发展的政策和体系 一 近代中国法律教育发展的政策及其成因 二 近代中国法律教育发展的体系及其效应 三 近代中国法律教育发展政策和体系的基本特征第二章 法律教育转型与近代中国政治变革 第一节 近代中国法律教育转型与法律人才的成长及异化 一 晚清法律教育现代化思想启蒙与部分士人法文化知识结构的改善 二 清末新式法律教育的初创与法律人才的培养 三 民国新式法律教育的整顿提高与法律人才的培养 第二节 近代中国法律教育转型与中外关系的演变 一 晚清国际公法教育与对外交涉的窘迫 二 清末法律教育模式的日本化与中日关系的逆转 三 民国法律教育模式的美式化与美国对华政策的改变 第三节 晚清官绅新式法律教育心理态势的文化调适 一 从洋务运动到戊戌变法时期：“西学中源观”的文化调适 二 从庚子战争到辛亥革命前夕：“中外通行观”的文化调适 三 新式法律教育心理态势文化调适的特点及评析第三章 法律教育转型与近代中西文化交流 第一节 清末新式法律教育中监狱学的肇始及其时代意蕴 一 清末新式法律教育中监狱学肇始的社会文化动因 二 清末新式法律教育中监狱学的设置及拓展 三 清末新式法律教育中监狱学肇始的时代意蕴 第二节 清末新式法律教育中的外语教学及其社会效应 一 清末新式法律教育中外语教学的开展 二 清末新式法律教育中外语教学开展的特征 三 清末新式法律教育中外语教学开展的社会效应 第三节 清末新式法律教育中的行政法教学及其社会影响 一 清末新式法律教育中行政法教学的设置 二 清末新式法律教育中行政法教学设置的特征 三 清末新式法律教育中行政法教学设置的基础 第四节 近代中国法律教育现代化进程中的“制度主义”谬误 一 “制度主义”谬误的产生及其表现 二 “制度主义”谬误产生的特征及其社会心理基础 三 “制度主义”谬误产生带来的双重影响第四章 法律教育转型与近代中国教育事业发展 第一节 近代中国官办法律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及其启示 一 近代中国官办法律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演化 二 近代中国官办法律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特征 三 近代中国官办法律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启示 第二节 近代中国私立法律教育的办学理念及其反思 一 近代中国私立法律教育的办学理念 二 近代中国私立法律教育办学理念的时代意义 三 近代中国私立法律教育的历史反思 第三节 近代中国教会大学法律教育的生长及其影响 一 近代中国教会大学法律教育生长的历程 二 近代中国教会大学法律教育的特征 三 近代中国教会大学法律教育的影响 第四节 近代中国成人法律教育的生长及其经验教训 一 近代中国成人法律教育的产生及发展 二 近代中国成人法律教育勃兴于清末民初的成因 三 近代中国成人法律教育提供的经验教训第五章 法律教育转型与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 第一节 近代中国官办法律教育与法制现代化 一 晚清官办法律教育与法制现代化的思想启蒙 二 清末官办法律教育与法制现代化的发生 三 民国官办法律教育与法制现代化的曲折发展 第二节 近代中国私立法律教育与法制现代化 一 近代中国私立法律教育立法的演进 二 近代中国私立法律教育的人才培养 三 近代中国私立法律教育对法制现代化的影响 第三节 近代中国教会大学法律教育与法制现代化 一 近代中国政府对教会大学法律教育的态度和政策 二 近代中国教会大学法律教育人才培养的成果 三 教会大学法律教育对近代中国法制现代化的影响结语 中国近代法律教育转型与社会变迁的历史启示 一 中国近代法律教育现代化的质的表现 二 中国近代法律教育转型的严重缺失 三 中国近代法律教育转型与社会变迁的历史启示参考文献后记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法律教育转型与近代中国社会变迁概说第一节 近代中国社会法律教育文化观的变革从19世纪中期开始，中国社会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转型时期。

这种转型是由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过渡、转变的历史递嬗，是一个现代化的过程，它必然带来相应的法制转型。

伴随着近代中国传统法制向现代法制的历史跃进，近代中国法律教育也同样面临着一个由传统型向现代型的转变，这种转变过程也就是近代中国法律教育现代化的过程。

可以说，近代中国法律教育现代化是时代发展的要求，法律教育发展的历史必然。

然而，封闭保守的传统法律教育文化观极力固守其法律教育文化价值的内在取向，极大地抑制了中国统治者与士绅对异质西方法文化积极意义的认知能力。

虽然清政府迫于内忧外患，出于救亡计，开始向西方学习，但传统法律教育文化心理态势却迟迟不能由封闭排外转向全面开放。

有关近代中国法律教育虽已多有人论述，但近代中国社会法律教育文化观变革问题还未见专题讨论。

考察近代中国社会法律教育文化观的变革，无疑有助于我们进一步探究以向西方学习为标志的近代中国法律教育现代化之路为何经历了一个艰难、曲折的历程。

编辑推荐

《中国近代法律教育转型与社会变迁研究》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